

证券代码：603060

证券简称：国检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1

转债代码：113688

转债简称：国检转债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 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227号）的批准，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00.00元（含800,000,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和主承销商，负责本次发行的组织实施。本公司本次实际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0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照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800,000,000.00元。已由中金公司于2024年10月23日存入本公司开立在交通银行北京天坛支行账号为110060841013007292658的人民币账户，扣除其保荐承销费（不含税）金额5,660,377.3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4,339,622.64元。另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2,198,113.22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92,141,509.42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兴华验字（2024）第010083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4,250.63万元（其中，募投项目支出金额30,401.66万元，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23,848.97万元），累计银行存款账户利息收入181.23万元，手续费0.22万元。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 年 10 月 23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0,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85.85
二、募集资金净额	79,214.15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49,075.34
本年度使用金额	5,175.29
暂时补流金额	4,378.76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22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81.23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0,765.7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暨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开立专用账户用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同时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相关商业银行签署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

1.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同中金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坛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三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国检测试控股集团雄安有限公司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管庄支行、中金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安徽）拓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湖南有限公司、国检测试控股集团（湖南）华中科技大学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坛支行、中金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上各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情况

公司在各专户开户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坛支行	110060841013007292658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三环支行	20000019324100164472625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雄安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管庄支行	0200006819200355959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安徽）拓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坛支行	110060841013007419243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坛支行	110060841013007419319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湖南）华中科技大学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坛支行	11006084101300741842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金额（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0,150.30
减：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5,175.29
减：发行费用	
加：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169.70
减：手续费	0.18
减：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378.76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20,765.77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发行相关费用仍有 9.43 万元未支付, 仍存放于专户中。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25,674.05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已置换, 置换事项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并出具了《中兴华核字(2024) 第011509号》验证报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 万元(含本数)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报告期内, 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378.76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12月17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 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 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可在使用期限、额度范围内滚动使用。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2025年12月17日至2026年12月16日期间, 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本数) 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存放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到期日	金额
北京银行	六个月定期存款	2026/1/25	10,000.00
交通银行	六个月定期存款	2026/1/29	5,000.00
交通银行	六个月定期存款	2026/2/14	5,000.00

北京银行	一年期协定存款	2026/4/22	354.91
合计			20,354.91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额度及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在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未大幅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对雄安实验室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额度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

由于行业监管政策改变、外部市场需求变化以及雄安新区整体建设推进速度调整，雄安实验室项目原有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已无法满足国检测试控股集团雄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安公司”）的发展需求，综合考虑降低运营成本和完善资质布局、加强能力建设需要，一方面，通过取消购置场所并增加租赁场所面积的方式，降低场所的投入成本，另一方面，为满足住建部57号令对建工检测资质新的技术要求，以及为拓展雄安公司在航空航天、新材料等新领域的相关检测能力，拟加大对上述检测能力布局所需的实验室建设涉及的设备和工程投入。

本次调整后，产生1,585.71万元的节余募集资金，公司将该预计节余的募集资金存放在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按照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并在募投项目结项后按规定进行使用安排。届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国检集团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国检集团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八、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不适用。

特此公告。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17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4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4 年 10 月 23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75.2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250.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湖南华科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无	10,789.78	10,789.78	10,789.78	1,554.92	9,306.44	-1,483.34	86.25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湖南公司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无	9,450.89	9,450.89	9,450.89		6,743.27	-2,707.62	71.35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河北雄安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无	12,654.65	12,654.65	12,654.65	3,166.55	3,626.50	-9,028.15	28.66	2027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建材行	生产建设	无	11,267.45	11,267.45	11,267.45		970.97	-10,296.48	8.62	2027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业碳排放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设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控股子公司安徽拓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联合收购云南云测质量检验有限公司 51%股权项目	其他	无	6,710.39	6,710.39	6,710.39		5,266.07	-1,444.32	78.4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湖南华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49%股权项目	其他	无	4,488.41	4,488.41	4,488.41		4,488.41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无	23,852.58	23,852.58	23,852.58	453.82	23,848.97	-3.61	99.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9,214.15	79,214.15	79,214.15	5,175.29	54,250.63	-24,963.5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四、（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75.29 万元指募投项目支出金额，不包括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转出的发行相关费用 9.43 万元、累计利息收入、手续费。

注 3：雄安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中包含 1,585.71 万元节余的募集资金，公司将该预计节余的募集资金存放在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按照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并在募投项目结项后按规定进行使用安排。